

沐川县第二实验小学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十一、名词解释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实验二小职能简介。

沐川县第二实验小学属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实施九年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上级直属部门为沐川县教育局。主要职责是：

（一）树立正确的办学思想，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教育，坚持以德育为首，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培养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做好招生和学籍管理工作，组织本地常住户籍所有符合入学条件（年满六周岁）的儿童实施就近免试入学，对一经入学的新生，及时办理注册手续，使学生取得学籍。

（三）对学生在德智体美劳及心理素质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确保学生全面发展。

（四）高质量组织并完成教育教学工作，其他各项工作的开展均以有利于教育教学的开展为原则。

（五）严格执行国家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课程计划、课程标准，设置的课程要开齐、开足，不得擅自停课、调课。

（六）建立健全学校安全制度和加强学生的卫生保健教育，因地制宜开展安全教育，培养师生自救自护能力。

（七）重视体育和美育工作，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有关学校的体育工作法规。

（八）搞好校园文化建设，绿化、美化、净化校园，形成良好的育人环境。

（九）抓好教职工队伍建设，做好考核、考评、考勤工作。

（十）认真做好学校资产、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工作。

（二）实验二小 2024 年重点工作。

- 1.坚定办学理念、办学思路不动摇。
- 2.激发热情、聚焦重心、唱响特色，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 3.加强学校安全工作，营造安全、和谐的育人环境。
- 4.完善教学设施，优化管理，办师生满意的后勤。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实验二小为沐川县教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实验二小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实验二小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 1081.67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57.70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其他收入（课后服务费）。

（一）收入预算情况

实验二小 2024 年收入预算 1081.6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03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8.83 万元，占 81.25%；其他收入 202.80 万元，占 18.75%。

（二）支出预算情况

实验二小 2024 年支出预算 1081.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5.38 万元,占 80.93%；项目支出 206.29 万元,占 19.0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实验二小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878.83 万元，比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7.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教师调出 4 人。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8.83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643.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9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3.9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实验二小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78.8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37.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教师调出 4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小学教育支出 643.01 万元，占 73.1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30 万元，占 10.73%；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3 万元，占 1.3%；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61 万元，占 4.4%；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7.33 万元，占 0.8%；住房公积金支出 83.95 万元，占 1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43.01 万元，主要用于小学教育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94.3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1.63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8.6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3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3.95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实验二小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75.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5.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9.62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奖励金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实验二小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实验二小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实验二小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实验二小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实验二小 2024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实验二小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225.87 万元。其中：运转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19.61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206.25 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

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

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表目录：

1.单位收支总表（公开表 1）

1-1.单位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1-2.单位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单位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6.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7.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7）